

真相

好就在家炼，别上外面宣传？

这是江泽民集团的说辞。其实质是：江泽民操控媒体，以“自焚”等假新闻抹黑法轮功，残酷迫害信仰“真善忍”的好人，打击中国社会的道德良知。其害怕恶行曝光，以“在家炼、别宣传”阻止被迫害者说出真相，以维持这场伤天害理的迫害，致使中国社会的道德愈发沦丧，公义缺失，乱象丛生，人人受害。

江泽民迫害法轮功之前，法轮功学员没有这种“宣传”行为。信仰什么是人的自由，法轮功学员也不会强拉人修炼。

江泽民迫害法轮功之后，所谓的“上外面宣传”，是被迫害者在无言路的情况下，向世人讲述被迫害的真相，这合理合法。

中国人说：头上三尺有神灵。信仰“真善忍”的人几千万，都非常善良，却遭绑架、酷刑甚至被中共活体摘取器官。这样的残酷迫害，会给中国社会带来怎样的灾难！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参与迫害的公、检、法等部门人员，有的死于惨烈的灾祸及重症疾病；有的获刑入狱，人财两空；有的殃及家人，痛苦不堪……明慧网上的恶报案例触目惊心。

正因为不忍心看到人们因不明真相而参与迫害好人、做错事，从而影响生命前途，法轮功学员才告诉人们真相。在自己遭受迫害情况下，想到的是别人，这是法轮功修炼者的慈悲。◇



河北省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简讯

河北省石家庄辛集市王敬允被商业城派出所警察抄家绑架

2024年2月24日上午，河北省辛集市商业城派出所警察闯入法轮功学员王敬允家中抄家，并绑架了王敬允。王敬允，女，五十岁左右，家住辛集市奥林盛园小区。

辛集市商业城派出所电话：031185396028

河北省阜城县法轮功学员王合云面临非法庭审

河北省阜城县法轮功学员王合云，被构陷到景县法院。近日法院通知，2024年3月1日上午9点，要对王合云非法开庭。

景县检察院 检察官 王敏：0318 4226363（公诉人）

景县检察院 检察官 马亦心：0318 4226363

景县法院法官 隽保东 0318 4228877

河北省邯郸市曲周县法轮功学员王秀梅被绑架

2024年2月26日早上7点多，曲周县公安局及国保大队非法闯进了法轮功学员王秀梅的家，强行将她绑架，并非法抄了家，抄走两台电脑，两台打印机（都是孩子用的），现金几万元，大法书籍等物品。

同时被绑架的还有两位法轮功学员，其中一位叫连娥，另一位只知道叫娥。

当天傍晚，他们就把三位法轮功学员绑架到邯郸看守所关押，详情待查。

曲周县公安局局长 高计强 13931169123

曲周县公安副局长 张恩保 13703109388

曲周县国保大队队长 张良 15630078065

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九州镇法轮功学员张文刚被非法拘留 10天

廊坊市广阳区九州镇法轮功学员张文刚被非法拘留 10天，说是3月8号释放。

河北省邯郸市冀南新区武俊芳被绑架情况

当天同时被绑架走的还有武俊芳的丈夫，被绑架至花官营派出所，她丈夫未修炼，原因说是知情不报。

河北省邢台市襄都区派出所片警骚扰法轮功学员任海香

2024年2月26日上午，河北省邢台市襄都区派出所4-5个片警到法轮功学员任海香家骚扰，把师父法像、两本大法书及几篇经文拿走，说国家不让炼就别炼了等。任海香给他们讲真相。

河北省廊坊市九州法轮功学员张文刚去派出所后未回家

2024年2月27日上午，河北省廊坊市九州法轮功学员张文刚被九州派出所非法要求去派出所，中午仍未回家，具体情况待查。

前几日，张文刚发真相资料时候被人举报，后当天回到家中。有些大法书籍被抄走。

河北省邯郸市冀南新区武俊芳被绑架

河北省邯郸市冀南新区黄鼠村法轮功学员武俊芳于2月26日早晨7点在家中被城南派出所伙同花官营派出所警察绑架。之后，又被非法抄家，抄走大法书、真相资料和真相币。现人被非法关押在磁县看守所。

河北沧州盐山县邢恩霞等多位法轮功学员遭绑架

据悉，正月初八，2月17日，盐山县及周边农村有多名法轮功学员被警察绑架，其中已知姓名的有邢恩霞。详情待查。◇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

河北承德市法轮功学员于海龙含冤离世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河北报道）河北承德市法轮功学员于海龙，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日晚被绑架、非法关押半年，受尽折磨，被判三缓四。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他再次被绑架，被非法判四年，在唐山冀东监狱饱受折磨，他被迫害得身体各处起毒疮，后来日渐消瘦，于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含冤离世。

于海龙，汉族，一九七一年十月十日生，住承德市大石庙镇鸡冠山村。一九九五年，他患乙肝病，经承德市三个大医院鉴定为乙肝，阳性，因家庭条件差没钱住院，在中医门诊吃了三年中药也无效。直到他一九九八年有幸修炼法轮功才恢复健康，能到建筑队、砸石厂干活了，家里的地也能种了。他按“真、善、忍”标准做好人，有一次买东西，卖货的把十元钱当成一百元，他马上把多找的九十元退给商店。一位不相识的老人无处住，于海龙就将他送到旅馆住下并替他交了住宿费。平时亲戚、朋友、邻居不论谁家有困难他都帮助。

被绑架折磨旧病复发、非法判缓刑四年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日晚六点多钟，于海龙从家里出去后，被承德市国保大队刘明成、武德勇非法抓捕，过保非法入室抄走了他家里的复印机，耗材，切刀等私人物品，把他铐在公安分局一夜，不让睡觉，三十一日把他送入看守所非法关押迫害。

二零零六年一月十四日左右的一天晚上，于海龙被警察从看守所提走刑讯逼供，警察把他的头用黑头套套住，而且个个对他破口打骂。知道名字的警察有石树俭、刘明成、武德勇、刘鹏、张大鹏，还有两三个不知名的。于海龙被带到滦平看守所铐在铁椅子上，他们和滦平看守所的人去吃饭，吃完饭回来开始毒打于海龙，刘鹏打了他十来个嘴巴，把他耳朵打的听声音一

直都不太清楚。直到半夜一点多滦平看守所不收才把他拉回承德看守所，可是承德看守所因太晚也没收，又把他铐在公安分局一夜，第二天把他关入看守所。

于海龙被迫害的乙肝病复发，仍然被关了六个月零六天也就是193天，被非法庭审，判四年缓刑。期间检察院去提审，于海龙要求请律师他们不允许，他说我乙肝病复发了，遭检察院的人辱骂。

于海龙回家后，大石镇政法委书记李福玉，司法所兰小凤伙同派出所两名警察来家里骚扰恐吓，而且兰小凤多次打电话骚扰，刘明成也来家里敲诈，于海龙被迫在外漂泊很多日子不敢回家。

被枉判四年，在唐山冀东监狱饱受折磨

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晚上，于海龙、卞群连、于大力、姜玉环去承德县下板城发真相资料，被承德县国保大队人员跟踪，在行驶到县医院被一辆黑车拦住，谎说于海龙开车肇事、要看驾驶证，骗他停车，承德县国保大队吴雷、侯守银将五位法轮功学员绑架，连车带人劫往承德县看守所。在夜间近一点钟，不法警察闯到于海龙家非法抄家，将他家中大法书全部抢劫走。

于海龙、卞群连、于大力，三名男性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关押在承德县看守所。家属七月十日去承德县公安局国保大队要人，吴雷拒不放人，家属又去一次，还是不放。于海龙家属请了律师。七月十五日律师赶到看守所：见于海龙被戴着手铐、戴着脚镣；近七十来岁的老年法轮功学员卞群连不但被戴着手铐、戴着脚镣，而且被电棍电过，电伤得很严重。律师要求把脚镣取下，看守所人员不理睬。

十二月二十日九点，于海龙、卞群连、姜玉环、于大力遭非法开庭，律师几次发言被王富（审判长）打断，因此于海龙的律师提出退庭，理由是法院不许讲话，不能

履行律师合法权利为当事人辩护，最后休庭合议后决定延期开庭。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继续非法庭审，法官仍然是王富，公诉人由原来的两名，增加到四个公诉人，法庭内外出现了很多特警、承德市国保及承德县国保等便衣到场，还有政法委的人也到了法庭上。整个庭审过程，公诉人没有拿出任何合法的实证，经过四位律师做了有力的无罪辩护后，令所谓“公诉人”一再无言以对，公诉人也只能选择沉默。

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承德县公、检、法一起构陷法轮功学员，无视律师为法轮功学员的无罪辩护及法轮功学员对他们讲真相，对法轮功学员非法判刑：于海龙非法判四年，处罚金一万元；卞群连、于大力非法判刑六年，并处罚金二万元；姜玉环非法判刑三年，并处罚金一万元。他们上诉后，被非法维持冤判。

于海龙、于大力、卞群连，被劫往唐山冀东监狱迫害。卞群连在唐山冀东监狱被迫害致生命垂危、奄奄一息，于二零二零年八月九日被监狱送回家，仅四天，于八月十二日含冤离世。

在唐山冀东监狱，于海龙饱受折磨，被迫害得身体出现毒疮的情况，后来日渐消瘦，于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含冤离世。

自一九九九年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冀东监狱一直是河北省迫害法轮功学员最邪恶的黑窝之一，河北省被非法判刑的男性法轮功学员大部份被关押于冀东监狱。所有被非法关押到这里的法轮功学员，都遭受了各种肉体折磨与精神摧残，冀东监狱采取各种惨绝人寰的手段。根据已曝光出来的消息统计，冀东监狱至少非法关押法轮功学员达431人次，其中至少36名法轮功学员被虐杀，更多人被迫害致伤、致残、命悬一线。这些数据仅是在中共严密封锁信息下艰难曝光的一部份。◇